

安徽省教育厅

皖教秘职成〔2020〕45号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开展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工作的通知

各市、广德市、宿松县教育局，有关本科高校，高职院校、省属中专学校：

为贯彻落实《安徽省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关于创建安徽省国家职业教育创新发展实验区，实施‘皖江经济带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创新发展’‘皖北振兴和大别山等革命老区脱贫攻坚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项目建设”要求，鼓励各地在推进区域职业教育创新发展、特色发展以及服务“一带一路”、“长三角高质量一体化发展”、“乡村振兴”和“脱贫攻坚”等重大战略方面先行先试，提供可复制可借鉴可推广的经验，特开展安徽省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试验区建设重点任务

适应实施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等国家发展战略及皖北地区和大别山革命老区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分两类设计和实施皖江经济带产教融合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项目（以下简称“皖江试验区项目”）、皖北振兴和大别山脱贫攻坚职业

教育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项目（以下简称“皖北和大别山试验区项目”）。

皖江试验区项目共包括产教融合体制机制创新工程、产教融合平台载体建设工程、产教融合人才培养改革工程、现代职业培训体系建设工程、对外交流合作工程等5大类工程，下设15个子项目。具体见附件1。

皖北和大别山试验区项目共包括“一县一校”示范建设工程、职教园区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区域职业教育融合发展工程、职业教育扶贫富民能力提升工程等4大类工程，下设15个子项目。具体见附件2。

二、激励措施

对入选安徽省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项目的地方和单位给予如下激励支持：

（一）优先纳入省职业教育改革试验区建设。在符合承担试验区建设基本条件的基础上，对目标明确、思路清晰、举措有力的试验项目，优先纳入省职业教育改革试验区建设并按程序推荐列入国家职业教育试验区申报和创建计划。

（二）进入产教融合型企业认证目录的企业给予“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的组合式激励，并按规定落实相关税收政策。试点企业兴办职业教育，可按投资额30%抵免当年应缴教育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三）在中国特色高水平职业学校和专业建设中予以倾斜支持。对区域内符合条件的学校和专业优先推荐参加国家高水平职

业院校和专业建设计划。

(四)在职业教育实训基地建设项目中予以倾斜支持。对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充足、符合条件的，优先推荐列入国家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建设项目。

(五)在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中予以倾斜支持。根据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对入选项目在相关因素中予以倾斜。

(六)在遴选职业教育改革成效明显地方时予以倾斜。列入省级职业教育改革试验区建设的项目，在确定成效明显地方激励支持对象时在相关因素中予以倾斜。

三、组织实施

安徽省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项目实施的主体是有一定工作基础、愿意先行先试的地级市、县(区)、行业、企业及职业院校。“皖江试验区项目”“皖北和大别山试验区项目”实施范围面向全省。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设区市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强领导，强化统筹，要在当地政府的领导下，积极争取相关部门的支持。要统筹编制区域内项目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项目建设单位要成立项目建设领导组和项目建设工作组，制定项目建设方案，加强项目建设管理，落实项目建设责任，先行先试，创新发展，取得成效。

(二)精心组织实施。各地各校结合实际，可在安徽省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项目中选取项目进行建设，也可另行设

计项目进行建设。对基础条件好、改革创新力度大、保障机制有力、预期成效明显的项目，将择优纳入省级试验区改革试点项目。鼓励各市积极申报省级试验区项目，原则上每市在 9 类工程中至少有 1 个申报项目。

(三) 加强督导考核。各市要强化工作创新，努力创造新鲜经验，细化工作任务，精心组织本地试验项目的实施。根据试验区建设单位的申请，省教育厅组织开展评估验收，验收通过的试验区，授予“安徽省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试验区”称号。试验区建设实行年度绩效评价制度，省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省教育厅将把试验区建设情况纳入教育督导评价和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考核重要内容。

四、材料报送要求

项目申报由各市教育局统一报送，报送材料有：项目申报函、《建设项目申报情况汇总表》（一式一份，见附件 3）、《安徽省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项目申报表》（每个项目一式一份，见附件 4），需同时报送电子稿及加盖公章的 PDF 扫描件。请各市教育局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前将申报材料报送省教育厅职成处。

联系人：詹生琪，联系电话：051-62827839

电子邮箱：zcc@ahedu.gov.cn。

附件：1.皖江经济带产教融合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
项目实施方案

- 2.皖北振兴和大别山脱贫攻坚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 3.建设项目申报情况汇总表
- 4.安徽省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项目申报表



(此件依申请公开)

附件 1

皖江经济带产教融合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试验区 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一、建设目标

立足现代化五大发展美好安徽建设，对接皖江经济带打造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建设需求，充分发挥试验区先试先行功能，以制度创新为目标，平台建设为抓手，推动建立城市为节点、行业为支点、企业为重点、学校为基点的产教融合改革推进机制，促进人才培养供给侧和产业需求侧结构要素全方位融合，在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方面形成一批制度性成果，在专业建设、人才培养、教学改革、招生就业等方面更加契合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需要，培养大批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成功经验和模式，引领全省职业教育创新发展，为皖江经济带建设提供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

二、建设任务

（一）产教融合体制机制创新工程

通过设计和实施“产教融合型城市培育项目”“产教融合型行业培育项目”“产教融合型企业培育项目”等，创新产教融合的运行机制和实施载体，建立健全政府统筹、行业指导、企业参与、权责明确、共同协作的管理运行机制，实现各市职业教育错位发展，与区域产业深度融合，形成协同推进职业教育发展的新

格局。

1.产教融合型城市培育项目。发挥地方政府在产教融合中的主导作用，支持鼓励校企合作推进力度大、职业教育发展环境好、职业教育改革成效明显的城市，积极在产教融合创新发展方面先行先试，在统筹协调区域内职业教育的发展规划、资源布局、条件保障和政策措施方面积累有益经验。项目内容包括产教融合型城市建设标准、市级产教融合专项投入机制、职业教育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制度作用发挥、产教融合评价体系方面开展制度创新和政策创新、职业教育办学体制改革。

2.产教融合型行业培育项目。支持鼓励我省产业集聚区的行业联合本地区中高职院校、产业园区，促进园区的人力资源建设、技术技能积累与职业院校的人才培养、实习实训、创业就业对接，建立产业、行业与职业院校的协同发展机制。项目内容包括发布地区行业相关产业的专业布局、技术技能人才需求，建设区域性产教融合信息服务平台，促进校企各类需求精准对接，组织各类产教对接活动等。

3.产教融合型企业培育项目。重点培育 150 家左右专业建设参与度高、协同育人贡献大的产教融合型企业。项目内容是对入选的企业给予“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等的组合式激励，调动企业参与办学积极性，深度参与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培训、专业建设、课程改革、实训教学、师资培养环节等，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争取试点部分企业列入国家职业教育“十百千”产教融合试点。

（二）产教融合平台载体建设工程

通过设计和实施“校企深度合作示范学校培育项目”“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联盟）培育项目”“高水平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项目”，“高水平‘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建设项目”，搭建产教融合平台载体，做实做强职业院校自身基础能力，推动校企深度合作，增强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协同育人的硬实力，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提高区域竞争力提供优质人才资源支撑和智力支持。

4.校企深度合作示范学校培育项目。在已入选安徽省校企合作示范典型学校中，遴选一批地方政府支出力度大，能够根据自身特点和人才培养需要，主动与具备条件的企业在人才培养、技术创新、就业创业、社会服务、文化传承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的职业院校。项目内容是探索校企共建具有人才培养、生产服务、技术研发、文化传承、科学研究等功能的校企命运共同体。

5.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联盟）培育项目。支持建设 20 个职责明确、统筹有力、有机衔接、高效运转的品牌化、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探索构建职业教育集约化、连锁化的发展模式。项目内容主要包括：制定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建设标准；建立和完善集团内部治理结构、决策机制、共享机制，提升协同创新能力；充分发挥职业教育集团成员单位中行业企业的作用，推进办学模式、培养模式、教学模式、评价模式改革；组织参与集团的各部门、职业院校成员和企业合作开展技能大赛、师资培养、生产性实训等校企对接活动，促进产业链、岗位链、教学链深度

融合。

6.高水平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项目。面向先进制造业等紧缺技术技能人才领域，支持试验区政府、企业和职业院校共同建设50个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实现实践教学、社会培训、企业真实生产和社会技术服务于一体。支持试验区按照多元化投入、市场化运作、企业化管理方式，建设共享性的大型智能（仿真）实习实训基地，将基地建设成为区域产业转型升级的技术高地和面向中小微企业的技术服务中心，成为企业培训培养紧缺技能人才的实践中心。项目内容包括：鼓励行业企业将最新设备和技术投入实训基地，建立实训基地接受区域职业院校学生实习实训和企业员工培训制度，实训基地开发服务皖江经济带产业发展需要的职业技能培训包。

7.高水平“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建设项目。支持职业院校和企业共同建设20个“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开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农业、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等紧缺领域教师培训。项目内容是：探索采用校内和企业双元教学“双师型”教师培养模式，满足技术技能实训、课程开发、行动导向的教学实践与演练，协同提升教师实践教学能力、科研教研能力、研究协作能力等；承接选派和组织职业院校专业骨干教师赴国外研修访学；在培养培训基地中设立技能大师工作室，为高技能人才开展技术研修、技术攻关、技术创新和带徒传技等创造条件，推动技能大师实践经验及技术创新成果加速传承和推广。

（三）产教融合人才培养改革工程

通过设计和实施“技术技能人才贯通培养试点项目”“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项目”“江淮工匠英才培养项目”等，系统规划构建职业教育培养体系，推动中职、高职、职业教育本科、应用型本科、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联合培养技术技能人才，为学生多样化选择、多路径成才搭建“立交桥”。

8.技术技能人才贯通培养试点项目。积极探索系统培养技术技能人才制度，构建“中职—高职—应用型本科”相衔接的人才培养体系，增强职业教育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项目内容包括：试点“中职—高职”贯通培养，扩大“高职—本科”贯通培养项目规模。

9.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项目。支持办学基础较好、产教

深度融合的高职院校探索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人才培养。项目内容包括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的人才培养定位、培养方案和教学资源开发、应用技术研究平台建设等。

10. 江淮工匠英才培养项目。面向皖江经济带产业发展，适应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要求，由职业院校和行业企业共同遴选、共同培育、共同认定具有工匠精神和精湛技艺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项目内容包括：支持试验区职业院校联合本区域龙头企业通过现代学徒制、企业新型学徒制等方式，培养一批江淮工匠型技术技能人才，探索与江淮工匠型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相适应的教学管理制度和专业教学标准、课程标准、岗位标准、企业师傅标准、质量监控标准及相应实施方案。

（四）现代职业培训体系建设工程

通过设计和实施“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1+X证书）制度试点项目”“紧缺专业技术技能人才专项培训项目”“‘学分银行’建设试点项目”，从学历教育的技能等级培训、区域紧缺技术技能人才培训、学习成果转化与认定等方面进行项目试点，构建本区域较为完善的现代职业培训体系，基本形成校企结合、工学结合、育训结合、长短结合、内外结合的职业培训架构和网络体系。

11. 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1+X证书）制度试点项目。支持试点职业院校深化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培训模式改革，试行1+X证书制度，鼓励职业院校学生在获得学历证书的同时，积极取得多类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拓展就业创业本领。

项目内容是确定试点院校和遴选培训评价组织，支持试点院校开发基于 1+X 证书制度的人才培养方案，做好技能模块内容与专业课程内容的整体设计，并组织开展技能等级证书的鉴定等工作。

12. 紧缺专业技术技能人才专项培训项目。支持职业院校与企业深度合作，开展紧缺专业技术技能人才专项培训，解决皖江经济带智能制造、新能源汽车产业的技术技能人才短缺问题。项目内容包括试点项目院校开发紧缺专业技术技能人才专项培训包教学资源，开展培训等。

13. “学分银行”建设试点项目。促进我省优质职业教育与培训资源开放与共享，服务全民学习、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建设。项目内容是：试点项目单位制定与学分制配套的弹性学制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注册制、自主选课制、学历和技能证书授予办法、细化学籍管理规定，开发职业技能在线培训课程并向学习者提供服务，入驻省级职业教育学分银行平台，开展学习者学分认定、积累、转换等工作。

（五）对外交流合作工程

通过设计和实施“职业教育服务皖企‘走出去’培育项目”“鲁班工坊培育项目”等，探索和规范职业院校到国（境）外办学，支持职业院校引进国（境）外高水平专家和优质教育资源，鼓励中外职业院校教师互派、学生互换，推进职业教育国际合作和服务“一带一路”建设。

14. 职业教育服务皖企“走出去”培育项目。促进我省职业

院校与科大讯飞、江淮汽车、奇瑞汽车、海螺材料、埃夫特智能装备等区域龙头企业合作，开展国际职业教育服务，助推“一带一路”建设。项目内容包括：根据皖企在海外的产业发展，联合企业开发一批基于人工智能、新能源汽车、智能制造装备的高质量专业标准、课程标准、专业技能培训资源，承担“走出去”皖企海外员工教育培训，与“走出去”皖企联合招收和培养外国留学生。

15.鲁班工坊培育项目。以鲁班的“大国工匠”形象为依托，鼓励支持职业院校采取职业培训、学历教育等多种方式开展中外合作办学，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职业教育和技术技能培养培训，让安徽职业教育优秀成果走向世界。项目内容包括：实施安徽职教海外布局，打造一批职业教育域外实训基地和培训中心，与域外企业建立产教协同育人战略联盟，接受域外职业院校教师来皖接受教学技能培训。

附件 2

皖北振兴和大别山脱贫攻坚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一、建设目标

以服务乡村振兴战略、脱贫攻坚重大任务和中小微企业创新发展为中心，突出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和办学质量提升，坚持“市统筹、县整合”，通过实施“一县一校”示范建设、职业院校服务能力提升、区域职业教育融合发展、区域职业教育扶贫富民等重点项目建设，形成若干所办学实力优、服务能力强的品牌职业院校，形成一批适应和支撑当地产业建设的骨干特色专业（群），形成若干个产教融合紧、校企合作深、办学模式新的区域性职业教育集团，促进我省职业教育结构布局更加优化，培养培训实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持续增强，服务本地发展的质量和水平大幅提升，服务乡村振兴和脱贫攻坚的作用更加显著。

二、建设任务

（一）“一县一校”示范建设工程

通过设计和实施“中职学校达标示范建设项目”“中职学校特色专业建设项目”“中职学校智慧校园建设项目”“中职学校师资素质提升项目”等，增强中等职业学校办学功能和服务能力，提高人才培养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契合度，形成一批综合性、

引领性、示范性的骨干中等职业学校。

1. 中职学校达标示范建设项目。依据《安徽省普通中等专业学校办学水平评估指标体系（试行）》，加快推进皖北地区和大别上革命老区中等职业学校的标准建设工作，力争 2020 年底所有学校全部通过 B 类达标验收，到 2022 年部分学校达到 A 类标准。在高水平中等职业学校遴选和建设中，对地方支持力度大、办学基础条件好、改革发展意愿强的县域中职学校，给予重点支持。

2. 中职学校特色专业建设项目。大力推动职业教育专业结构调整优化，以市域为单位专门制定职业教育专业建设规划，鼓励、引导和支持县区中职学校面向乡村振兴和脱贫攻坚以及本地产业转型升级开展专业设置或改造，重点建设一批直接服务脱贫致富和乡村振兴的特色专业。分批遴选支持 50 个左右民生特色专业点建设。

3. 中职学校智慧校园建设项目。加快推进职业教育信息化，健全和完善职业院校智慧校园建设标准体系，全面开展推进职业院校智慧校园建设，支持建设一批职业教育信息化创新与改革试点学校、试点区域，推动优质资源跨区域、跨学校共建共享。2020—2022 年，分批遴选 10 个左右示范中职学校智慧校园。

4. 中职学校师资素质提升项目。支持市级政府出台鼓励优秀专业教师、能工巧匠到县级职业学校任教优惠政策。鼓励应用型本科高校和地方技能型高水平大学与省内各师范类高校合作开发中职学校教师培训项目。通过“请进来”“走出去”以及

“企业顶岗挂职”等多种方式，用 3 年左右时间实现中职学校全部专任教师和管理干部轮训全覆盖。2020 年起，将服务皖北和大别山片区中职学校师资素质提升列入省级“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和省级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建设的重要内容，优先立项，重点支持。

（二）职教园区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通过设计和实施“职教园区创新改革项目”“涉农生产性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农科教融合特色培训项目”“特色村镇建设支持计划项目”等，学习借鉴先进地区成功经验，因地制宜推进职教园区的管理和办学体制机制创新，全面提升职业院校服务当地产业集聚发展、经济转型升级的能力和水平。

5. 职教园区创新改革项目。支持有关市级政府创新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强力推动本地区各类职业教育和培训资源的统筹整合与优化配置，有效发挥当地骨干企业重要办学主体作用，提升职教园区建设、管理和服务水平，切实增强职教园区服务当地产业发展能力。对资源集聚度高、对接产业紧、服务能力强的职教园区，将优先列入省职业教育试验区改革试点。

6. 涉农生产性实训基地建设项目。支持试验区市级政府在产业集聚园区新建或依托重点企业建设生产性教学或实训基地，推动职业院校与企业深度对接。支持职业院校依托优势专业，积极争取省内外本科高校和科研院所的技术支持，重点建设直接服务“三农”的农产品加工、农产品电商物流、种养殖技术等方面的集产学研于一体的生产性实训基地。分批遴选 30

个左右服务面向明确、服务成效明显的涉农生产性实训基地给予支持。

7.农科教融合特色培训项目。支持有关市、县政府对有关部门各类培训资金和项目进行整合，采取政府购买方式，委托职业院校面向产业建设、企业发展、乡村振兴等开发订制一批培训资源包或技术服务包，解决资金渠道和使用管理分散问题。支持职业院校扎根乡村，积极做好乡土工艺、传统技艺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挖掘和保护，重点打造一批非遗文化展示和体验中心，为乡土文化的传承创新搭建平台。鼓励支持各地依托职教园区建设区域技术技能人才培训中心和中小微企业技术技能服务中心。遴选支持 50 个左右省级农科教融合特色培训中心并给予支持。

8.特色村镇建设支持计划项目。将服务和支持特色小镇建设列入高水平职业院校和高水平专业建设重要内容，加强引导和考核。发挥职业院校面向产业、面向乡村以及在技术技能积累方面的优势，积极参与试验区内特色村镇的培育和建设，为皖北和大别山革命老区小城镇提升发展品质和技术创新能力，培育“四新”经济(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以及促进创新创业提供技术技能人才支持和保障。

(三) 区域职业教育融合发展工程

通过设计和实施“区域性职教集团项目”“技术技能人才贯通培养项目”“校企合作协同育人项目”“职业启蒙教育与职普融通改革试点项目”等，强化职业教育市级统筹。通过市级政

府的政策引导和推动，积极探索建立学校与地方、行业和企业稳定有效协同育人机制，大力促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大力推动校校合作、职普融通，全面提升区域职业教育办学育人质量和服务产业发展能力。

9.区域性职教集团建设项目。支持有关市级政府整合资源、创新体制，依托区域内办学综合实力强的职业院校，引入省内外优质教育科研机构、本地大中型企业、本地职业院校等主体参与，重点建设产教融合深、校企合作紧、带动能力强的区域性职业教育集团。鼓励支持市级政府在职教集团承接地方政府公共事业管理部分职能上进行探索。重点支持建设10个左右省级示范性职教集团。

10.技术技能人才贯通培养项目。以地缘相近为原则，支持市域内或职教集团内开展中高职衔接人才培养，推进中高职一体化办学，不断扩大“3+2”中高职衔接培养规模，继续稳步扩大初中后五年制高等职业教育办学规模。在科学论证的基础上，适时启动“3+2+2”“3+4”等多种形式的中高本贯通培养模式改革，积极支持地方技能型高水平大学开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

11.校企合作协同育人项目。支持职业院校以现代（新型）学徒制等模式为重点，鼓励和支持本地重点企业参与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全过程，校企联合开展招生、专业建设、实训实习、质量评价、毕业生就业创业等工作，共建校企利益共同体。各地可利用闲置的国有资产，鼓励有实力的企业和民间资本参与

举办混合所有制职业院校，允许以资本、知识、技术、管理等要素参与办学并享有相应权利。支持试验区以市域或职教集团为单位研制推广现代（新型）学徒制工作规范和教学标准，完善学徒培养的招生招工制度、管理制度、培训体系、教学标准、质量评估体系，建立健全现代（新型）学徒制的支持政策和配套措施。依托职业院校或重点企业遴选建设 50 个左右省级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培育认定 150 家左右产教融合型企业。

12. 职业启蒙教育与职普融通改革试点项目。鼓励应用型本科高校和高职院校与普通高中、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合作开发和实施劳动技术课程、职业体验课程，大力推进以职业体验为重点的职业启蒙教育。支持普通高中开展多层次普职融通教学改革实验，鼓励普通高中和职业院校合作开展学生生涯规划教育，引导更多学生关注和选择职业教育。依托职业院校建立 50 个左右的中小学生职业体验中心，重点支持 20 所普通高中开展普职融通改革实验，重点支持 20 门左右职业启蒙或职业体验课程建设，重点支持 20 个左右职业启蒙教师团队建设。

（四）职业教育扶贫富民能力提升工程

通过设计和实施“职业教育精准扶贫计划项目”“新型职业农民培养培训项目”“扶贫致富创业培训基地建设项目”等，发挥职业教育扎根乡土、面向一线的优势，提高贫困人员就业创业和脱贫致富能力，促进人口迁移，推进城镇化建设，促进乡村振兴。

13.职业教育精准扶贫计划项目。完善职业院校对接深度贫困镇村制度，向贫困地区农村未升学初高中毕业生和农村转移劳动力开展就业技能培训，大力开展“零就业”家庭帮扶，使贫困户都能掌握一技之长，通过就业创业脱贫致富。职业院校应主动参与精准扶贫，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完善学校资助补充体系，确保不让一名职业院校学生“因贫失学”。持续实施高职（高专）院校招收革命老区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专项计划，鼓励更多农民工、新型职业农民等接受高等职业教育。

14.新型职业农民培养培训项目。支持职业院校加强涉农专业建设，以需求为导向订制、开发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体系，为新型职业农民、村镇干部提升学历层次以及农业经纪人队伍建设提供全方位支持。支持试验区市、县政府统筹各级各类财政性培训资源，以职业院校为承接主体，以农村专业大户、家庭农场主、农民合作社领办人等为重点，不断扩大新型职业农民培训规模，培养造就爱农业、懂技术、善经营、讲诚信的新型职业农民队伍，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强大的人才支撑体系。支持职业院校与特色产业村、农民合作社、农技推广部门等加强对接和合作，结合实际采取“送教上门”“技术结对”等形式创新技能培训和技术服务方式，提升培训服务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15.扶贫致富创业培训基地建设项目。支持有关市、县政府依托职业院校建设一批扶贫致富创业培训基地，重点开展面向

兼业农民、退役士兵、农民工及子女、残疾人及子女、城市转岗就业人员的职业技能和就业创业培训。遴选认定 10 个左右省级扶贫致富创业培训基地给予重点支持。

附件 3:

建设项目申报情况汇总表

试验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申报主体
皖江试验区	产教融合体制 机制创新工程		
	产教融合平台 载体建设工程		
	产教融合人才 培养改革工程		
皖北和 大别山 试验区	现代职业培训 体系建设工程		
	对外交流合作 工程		
	“一县一校”示 范建设工程		
区域职业教育 融合发展工程	职教园区服务 能力提升工程		
职业教育扶贫 富民能力提升 工程			

附件4

<input type="checkbox"/>	皖江试验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皖北和大别山试验区项目

安徽省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

项目申报表

项目类别_____

项目名称_____

申报单位_____ (盖章)

建设周期_____

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申报日期 _____

安徽省教育厅 制

2020年 月

填 写 说 明

1. “项目类别”填写所申报的项目类别，如“产教融合体制机制创新工程”“职教园区服务能力提升工程”等。
2. “项目名称”填写各类项目的具体名称。
3. “申报单位”如超过1个，可另加行填写，并分别加盖各申报单位公章。如以联盟名义申报，需写明牵头单位。
4. “建设周期”填写示例：2020年-2022年。
5. 申报书的各项内容要实事求是，真实可靠。文字表达要明确、简洁。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应严格审核，对所填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6. 表中空格不够时，可另附页，并注明页码。
7. 申报书限用A4纸张打印填报并装订成册。
8. 每个项目均需单独填写此表。

一、项目负责人情况

姓 名		性別		出生年月	
最后学历		所在单位			
专业技术职务		行政职务		所从事专业	
主要工作简历					
主要教育教学研究领域及成果					

二、项目主要成员情况

姓 名	年 龄	专 业 技 术 职 务	行 政 职 务	工作 单 位	主 要 教 育 研 究 领 域	主 要 承 担 工 作

三、项目建设基础

四、项目建设目标

(一) 总体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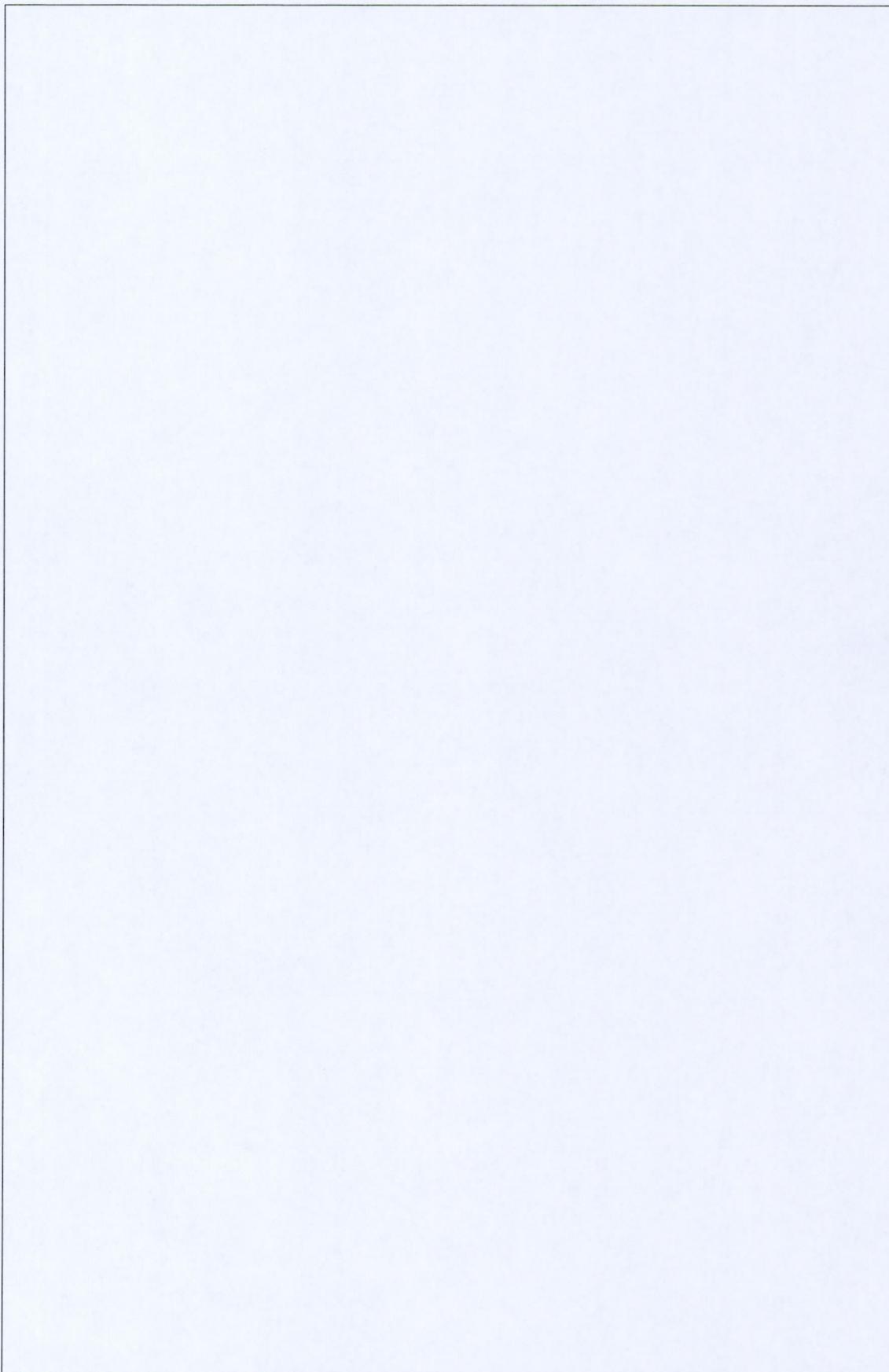
(二) 阶段目标

(三) 拟解决的关键问题

(四) 预期成果

五、建设内容

六、进度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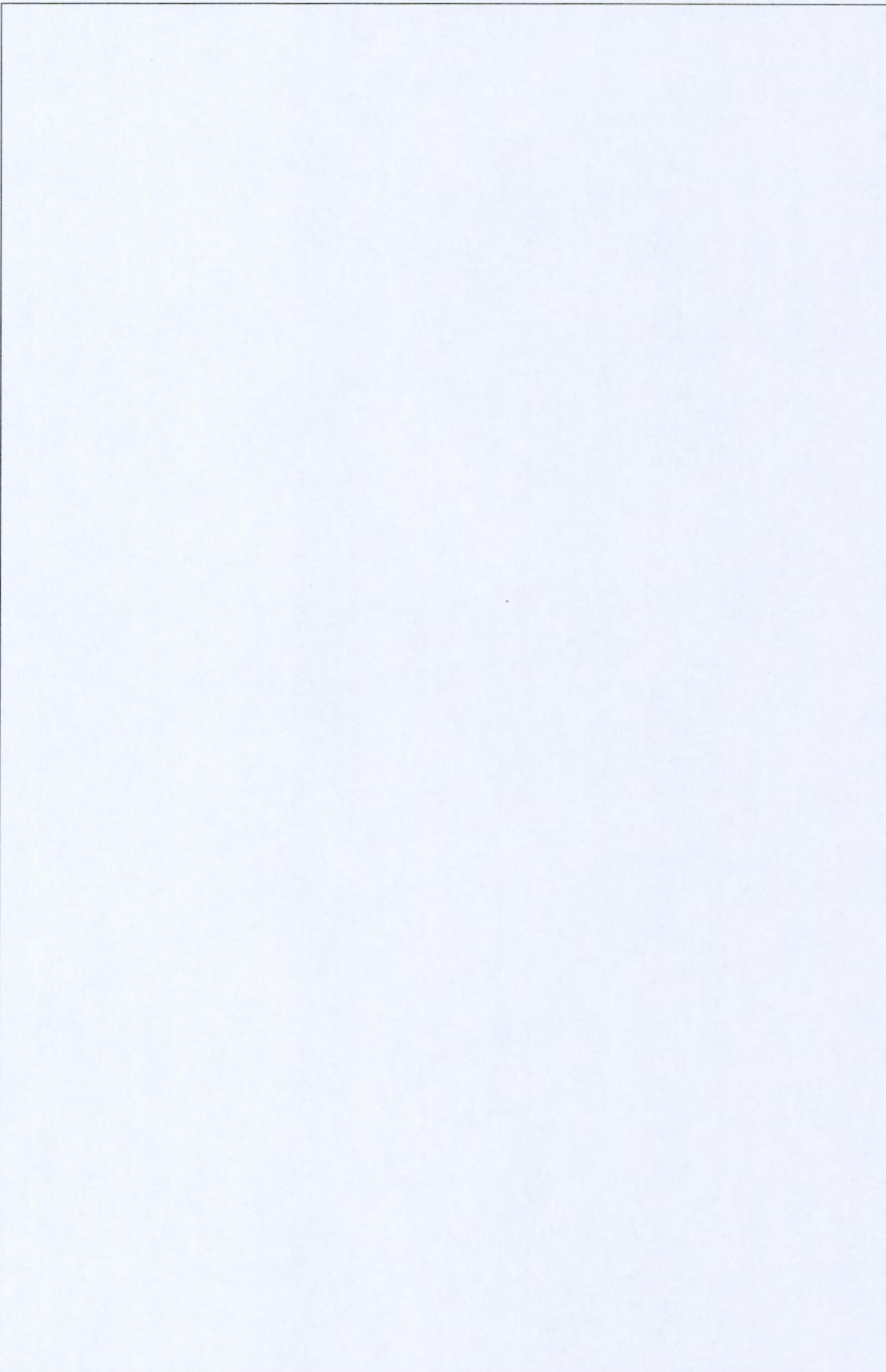


七、经费概算

(一) 资金来源:

(二) 资金预算:

八、政策保障



九、专家论证意见

负责人： 年 月 日

专家信息 (家人不于人, 中业业家不 少于 3 人)	序号	姓 名	单位及职务/职称	手 机	签 名
	1				
	2				
	3				
	4				
	5				
	6				
	7				
	8				

十、申报单位意见

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十、主管部门审核（推荐）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